

客家委員會 函

地址：2422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
棟17樓

聯絡人：李祥照

聯絡電話：02-89956988#549

電子信箱：ha0579@mail.hakk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政府民政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客會語字第113670067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請貴署(府)轉知並鼓勵屬(轄)學校多加利用本會「來上客」網站之國小及國、高中等客語數位學習教材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會為完備國家語言教育學習教材及線上學習等資源，依據「國家語言發展法」及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」，開發四縣、南四縣、海陸、大埔、饒平、詔安等6腔調客語數位教材，協助教師分級選用，並與客語文領綱充分結合，讓學生透過電腦、行動載具自學使用，對落實客語文教學及客語文使用推廣，有極大助益。
- 二、「來上客」網站(網址：12basic.hakka.gov.tw)，數位教材內容包含：
 - (一)國小部分：提供1至6年級電子書、生詞、句型、動畫與遊戲，並透過圖文、動畫遊戲相互連結，增加數位素材的悅趣化學習，使學生的自主學習習慣逐漸產生。
 - (二)國、高中部分：編列國中7、8年級及高中必修4學分基礎

民政處 收文:113/07/03



1130148794

無附件



與進階教材，含課文、詞語、句型等練習，方便教師授課及備課使用；另設銜接教材專區，針對各教育階段轉換銜接，以因應學生客語能力差異，協助學生銜接學習，及自學專區、綜合查詢及資源下載等功能（國中9年級下學期及高中選修學分加深加廣課程部分，預計於114年1月建置完成），供使用者及教學者利用，提升客語學習成效及實務應用能力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各縣市政府客家專責行政機關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執行